

墙角数枝梅

□ 王艳/文 丰翠松/图

新雪初晴,披了大红斗篷雪中玩景,想着要是有一枝红梅,该多妙啊。

就像曹公红楼,宝琴着凫靥裘立雪,丫鬟抱红梅侍旁,竟比仇十洲画的艳雪图还美上几倍。

可惜今天,我注定寻不到红梅“附庸风雅”了。

红梅虽然傲雪,却适合长在南方,北方冬日的野外,是断寻不来的。宋代王安石早在千年前《红梅》诗里即有定论:春半花才发,多应不奈寒。北人初未识,浑作杏花看。

王安石还有一首诗,“墙角数枝梅,凌寒独自开。遥知不是雪,为有暗香来。”收录于小学课本,对北方孩子来说,实在太可爱。未见其形,先闻其香的数枝梅花,用文字完成了审美启蒙。

《红楼梦》所述之大观园,历来有金陵与北京之争,但赏雪乞梅一段,却是典型的南方风物。大雪之后,栊翠庵的红梅,一股寒香拂鼻,“如胭脂一般,映着雪色,分外显得精神”,李纨深感有趣,但“可厌妙玉为人”,罚宝玉取一枝来。每读此处,便觉大嫂子实在露怯,妙玉“天性怪僻”,能入她眼的,非是俗人,且一旦入眼,便相交诚挚。曹公以花映人,梅花即为妙玉代言。说她不俗,“收的梅花上的雪,共得了那一鬼脸青的花瓮一瓮,总舍不得吃,埋在地下,今年夏天才开了”,且只悄悄与宝黛钗三人分享;说她乖张,李纨不敢讨要的梅花,经了宝玉宝琴的手,却送给大观园诸钗每人一枝……欲洁何曾洁,云空未必空,妙玉身在空门,心系红尘,不与钗黛春日争艳,却在万物凋零的寒冬,傲寒吐蕊,静绽青春……

梅,早在先秦时代就有记载。

那时的梅,取于果实。《尚书》曰:“若作和羹,尔惟盐梅”,梅子作调酸之味。《诗经·摽有梅》:“摽有梅,其实七兮!求我庶士,迨其吉兮!”古代也有很嫁的女孩子,胜在胆大不藏私,说“梅子都快落尽了,怎么还不来娶我”,心里想



什么就大声招呼出来,坦荡得可爱。

大概从汉代起,梅花的观赏性,才被真正挖掘出来。西汉扬雄《蜀都赋》,写蜀国绿化植物:“被以樱、梅,树以木兰。”梅花开在冬末,为报春使者,它冰清玉洁的外表、不惧严寒的品性,为历代文人称颂,于赏梅、品梅、寻梅、赋梅中,留下许多佳句。

写梅之风韵,有北宋林逋《山园小梅》,“疏影横斜水清浅,暗香浮动月黄昏”,林逋隐居杭州西湖,喜植梅养鹤,自谓“以梅为妻,以鹤为子”,超然一隐士。

状梅之精神,有元末高启《梅花》,“雪满山中高士卧,月明林下美人来。”我总觉得,曹公钗

黛之名,是从此诗获取的灵感,《红楼梦》第五回,宝玉梦游太虚幻境,宝黛钗三人情感纠葛天机已露“空对着,山中高士晶莹雪;终不忘,世外仙姝寂寞林。”可不是实实在在化用了高启的诗句吗?

道梅之气节,有元末杨维桢《梅》,“万花敢向雪中出,一树独先天下春。”最近市面上叫卖“蜡梅”,但其实是染色的“蜡花”,蜡梅确实开在冬季,比红梅历雪时间更长,但蜡梅不是梅,“蜡”也不是“腊”。梅花开在蜡梅之后,此花一出,春便来了。

千里迢迢,从江南给你捎来一枝梅花,那是属于文人的浪漫。南北朝时期,陆凯与范晔交好。冬末江南,梅花盛放,而西北长安却不得见。陆凯委托驿站使者,将一枝梅花带给范晔:“折花逢驿使,寄与陇头人。江南无所有,聊赠一枝春。”后人以“一枝春”作梅花代称,喻友情谊,并成为词牌名。

京剧里,那出精美绝伦的《贵妃醉酒》,缘起另一个妃子,一个让杨玉环嫉妒的女子。梅妃其人,正史上鲜有记载。多传她是唐玄宗妃子江采苹,文采斐然,又爱梅成痴,住所遍植梅树,皇帝赐名“梅精”。杨贵妃得知玄宗去往梅妃处,哀怨自伤,借酒浇愁。玄宗因此疏远梅妃,后有梅意,赐珍珠给她,梅妃作《谢赐珍珠》一首:“柳叶双眉久不描,残妆和泪污红绡。长门自是无梳洗,何必珍珠慰寂寥。”不受。

五代诗人牛峤有一首《红蔷薇》:“若缀寿阳公主额,六宫争肯学梅妆。”借用了“梅花妆”的典故。宋代《太平御览》载:“宋武帝女寿阳公主人日卧于含章殿檐下,梅花落公主额上,成五出花,拂之不去。皇后留之,看得几时,经三日,洗之乃落。宫女奇其异,竟效之,今梅花妆是也。”农历正月初七,公主不怕冷,跑到屋檐下躺着,梅花落到额头,怎样也弄不下去……这事儿咋寻思都挺玄幻的,但意境是真的美,比《聊斋》瑞

云额头上“墨印”美好多了,于是,在额头上装饰花瓣、描摹花型、粘贴金箔,变成了官人美妆新风尚。

元代有个爱梅的王冕。一生种梅、咏梅,又攻画梅。他拒绝为官,朋友推荐他作府吏,王冕说“我有田可耕,有书可读,奈何朝夕抱案立于庭下,以供奴役之使!”隐居会稽九里山,种梅千枝,筑茅庐三间,题为“梅花屋”,自号梅花屋主,以卖画为生。又特意画了一幅梅花,贴在墙壁上,题诗曰:“冰花个个团如玉,羌笛吹它不下来。”避仕之心弥坚。

除了以上“梅痴”,古籍上还有好多“吃梅”的记载,实在风雅。

南宋林洪《山家清供》有一道“牡丹生菜”,南宋高宗赵构的吴皇后,“每治生菜,必于梅下取落花杂之”,娘娘做的生菜沙拉,必须搭配梅花凉拌。《花史》载,有一个铁脚道人,常爱赤脚走雪中,兴发则朗诵南华秋水篇,嚼梅花满口,和雪咽之,曰“吾欲寒香沁入肺腑。”嚼梅花的,还有南宋杨万里,他写了一首《夜饮以白糖嚼梅花》:“剪雪作梅只堪嗅,点蜜如霜新可口。一花自可咽一杯,嚼尽寒花几杯酒。先生清贫似饥蚊,涎涎流到瘦根根。赣江压糖白如玉,好伴梅花聊当肉。”白糖,蘸白梅花,就白酒,清雅得紧,有趣得紧。《山家清供》还有一道“梅花粥”,“扫落梅英,拣净洗之,用雪水同上白米煮粥,候熟入茱同煮。”据说桃花粥吃了容易拉肚子,梅花粥不知味道如何,杨万里有诗云“脱蕊收将熬粥吃,落萼仍好当香烧。”倒可佐证。

搁笔至此,恨不得马上飞到南方,摘一枝梅花煮粥;又必得披上大红羽裘,抱梅瓶学宝琴立雪;也非要“梅花插在鬓边斜”,亦或者细嚼梅花蕊,“吐出新诗字字香”……借了梅花的雅趣,便与好友笑谈,她于南方画梅,我在北方写梅,时速上一分伯仲。哈哈,看来我要夺魁了。

书单



《老实好人》
顾湘(著)
上海三联书店

作家、画家顾湘,时隔多年交出了她全新的小说创作。自在肆意的漫游生活,对人世的独特体察和探索宇宙万物的兴致,编织成她的小说世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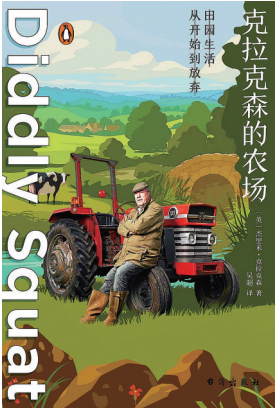
卖燕子的人、和平公园里昔日的爱人、上海郊外的老人、音乐节的朋友……这些人忽然出现,又忽然消失,像一团蘑菇,一棵树,一阵风,一个星球,和宇宙间所有的事一样。他们笨拙而诚实地活着,在人世的风浪中,寻求一点爱和慰藉,看似平静的日常里,总藏着一两桩伤心事。顾湘的笔触看似轻巧自在,却写出生命的重量和不甘。作者倾心绘制书衣,美妙有趣的文学插画,演绎小说场景,图像与文字相伴,形成独特的美学风格。



《小说的细节》
黄昱宁(著)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本书是一部文学评论集,聚焦二十余位世界级知名作家。

作者正是这些小说家所期待的理想读者,她秉持传统的细读方法,却不落窠臼,以细致入微的观察和别具一格的审美发掘小说细节的灵光闪耀之处,向读者揭示小说艺术的魅力。她的这些文字,自始至终,都从细节中来,往细节中去。同时,在本书中,她又是一位极好的文学阅读领路人,以译者的天然优势、写作者的亲身体悟和评论家的敏锐透彻,游刃有余地穿梭于文学与现实、小说与评论之间。其细腻感知、独到的见解、切中肯綮的分析,如一个个通往文学密林的路标,引领读者进入深幽的文学世界。



《克拉克森的农场》
杰里米·克拉克森(著)
台海出版社

一个当红汽车节目主持人、专栏作家,一个屡屡登上英国媒体黑榜的暴躁老头,一个分不清大麦小麦的人,一个植物杀手,突发奇想去经营农场。在播种期赶上几十年一遇的雨季,生长期赶上有记录以来最干旱的春季,收割期赶上百年一遇的疫情。忙碌一整年,净赚144英镑。但他从未想过,从他的兰博基尼拖拉机、田野中的鹿和野兔、自己种的小麦做的三明治、自己种的苹果榨的果汁中,居然可以得到如此纯粹的快乐。

“在农场里糟糕的一天,也好过在办公室里挺好的一天。”本书便是这一年一地鸡毛却也妙趣横生的“田园生活”最真实、生动的记录。

学而不思则罔

□ 浅蓝

子曰:“学而不思则罔,思而不学则殆。”

【注释】
罔:蒙蔽;无;没有。又同“惘”。殆:陷入困境。

【译文】
孔子说:“只学习而不思考,就会受蒙蔽;只思考而不学习,就会疑惑而无所得。”

“尽信书不如无书。”没有思考的学习,泥沙俱下地吸收知识,会被书中的偏见带偏。任何书中的内容,都只是以有限的语言,对无限世界的有限讲述。没有表达的部分,是巨大的水下冰山。何况,书也常有错,书中所言观点,都是在某时某地某种情境下才是正确的。

不思考,不能化为己有,不能灵活运用。“死读书”的结果是“读死书,读书死。”

而只思考不学习,拒绝接受来自书本与他人的间接经验,这就好比徒步赶万里路,不愿借助车马舟船。多数时候,我们苦思冥想所得到的道理,是书本中已有的,是他人已总结出来的经验。不会借助已有的资源,只是思考,不只是慢,还会陷入思考的困境,从疑惑中出不来,钻牛角尖,不仅于思考有害,还对身心健康有害。

为政亦如此。

只会纸上谈兵,食古不化,虽然学习,只能获得知识,不能得到智慧。处理政事时,不能深入思考、触类旁通、举一反三,不能看到现象背后隐藏的可能

性,就不能真正总结经验教训,易为现象蒙蔽。

作为国君,坐于朝堂之上,听着朝臣的赞誉之词,看着歌舞升平的世相,如果盲目乐观,以为看到的就是国家的真相,那就是被蒙蔽了。

而如果只是思考,也会陷入多疑与不相信,最后变得迷惑,陷入困境。例如崇祯帝因多疑在关键时候杀掉袁崇焕,使清兵入关,夺了他的江山。他虽一心做明君想挽救国家,奈何败于智小心窄。

国君统领全国,更需要学习各方面知识,不能只凭个人喜恶与想当然办事,天子不是天才,勤学习、善思考、学用结合,才能政治清明,体察臣下苦乐,为国民爱戴。

湘莲之义与凤姐之毒

□ 杜海红



无珠,根本不了解凤姐的为人,也不想自己几斤几两,竟存了这痴心妄想。细看这贾瑞反倒还不如薛蟠,薛蟠好歹是四大家族之一的薛家独子,而这贾瑞不过是个潦倒落魄的贾府旁系族人,竟敢打起凤姐的主意。

王熙凤生来争强好胜,又是名门之女,自带一种强烈的优越感。她有她的骄傲与不可侵犯,被贾瑞这样的“癞蛤蟆”覬觎了,她难免恼恨。身为女性,我懂得凤姐之恼恨。柳湘莲在被呆霸王纠缠的时候,何尝不是又恼又恨



《学文》

林徽因,建筑学家,她又是诗人和小说家。这里介绍的是地为《学文》杂志设计的封面。《学文》创刊于1934年5月,叶公超主编,实为《新月》杂志停刊后的继续,编者及作者基本上是原有的队伍。刊物一共出了四期,林徽因为《学文》所制的封面取材于汉碑图案。封面纸用浅米色,开本比16开略短而窄,成长方形,似一块古砖。图案右下角有一“徽”字。整个封面古朴典雅,散发出淡淡的学术气味。

——摘自《书衣百影》

方寸间

薛蟠遭柳湘莲苦打这个事件,是《红楼梦》里堪比刘姥姥进大观园的喜剧片段之一。每次翻看,每次笑翻。

事情的起因是,赖尚荣大宴宾客,柳湘莲受邀赴宴。谁知薛蟠见了柳湘莲就旧病复发,不可自持。柳湘莲厌恶之余只好提前离宴,不欲与之计较。可是,薛蟠这呆霸王竟然追了出来,口里乱叫,言语轻浮,气得柳湘莲火星乱迸。柳湘莲生性清高,薛蟠的庸俗使他厌恶不已。为了不使共同的朋友尴尬,柳湘莲顾全大局,提前离席。谁知薛蟠那家伙穷追不舍,不依不饶,冷郎君因此自尊受损,异常恼怒。此情此景之下,冷郎君定要出口气,给不知天高地厚的呆霸王一个教训,于是薛蟠挨打在所难免。

薛蟠没什么脑子,一味好色。柳湘莲深知此种纨绔子弟的心性,因此不过是略施小计,就把薛蟠骗到荒郊野外,一顿海扁。然而,柳湘莲打薛蟠,说到底也就是恼他有眼无珠,将他误认作风月子弟罢了,两个人没有深仇大恨。再加上柳湘莲知道薛蟠是“笨家子”,所以手下留情,“只使了三分气力”,为的是出口恶气,并不想伤他性命。薛蟠受不住打,服软求饶,柳湘莲便也就此罢了。

至于打了这霸王的严重后果,柳湘莲也并不是不知道,毕竟进京那年,薛蟠就为争夺香菱打死公子冯渊,闹出人命官司。薛家有泼天富贵,又有贾府、王家撑腰,纵然闹出人命来,亦有人帮他收拾烂摊子,花几个钱了事。柳湘莲有游侠一般的人品,豪气冲天是有的,可是他并不傻,打了薛蟠出了气,还是远走他乡避